**湖北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示范中心**

**中南财经政法大学**

**心理委员先进个人**

**评优申报材料**

**姓名：**

**学号：**

**学院：**

**班级：**

**类别：** □**十佳心理委员** □**优秀心理委员**

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

 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

**二〇二〇年五月**

**填写说明**

1. **疫情期间，本表格所有内容均以电子版形式提交（勿需盖章），纸质版材料按要求在返校后再提交存档；**
2. **所有辅助证明材料（主题心理班会纪实材料、心理健康服务纪实材料、荣誉证书扫描/拍照件）只需要提供电子版即可，不需要提供纸质版材料；**
3. **所有评审材料，请在2020年5月6日（周三）17:00前按相关要求提交，逾期将被视为主动放弃评选资格。**

**十佳心理委员候选人需提交的材料清单**

1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心理委员先进个人评选申请表；

2、班级主题心理班会纪实材料（如新闻稿、推文截图、图片等）；

3、其它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纪实材料；

4、成绩单；

5、荣誉证书扫描（拍照）件；

6、个人事迹陈述（要求精炼，尽量不超过600字）；

包括自我介绍（含姓名、学院、班级、个人兴趣爱好等），任职心理委员的初衷，任职年限，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现（思想、工作态度、开展的活动、工作影响力等），在校期间所获得的荣誉，未来在心委工作上的发展方向。

7、高清**正面**生活近照一张（电子版）。

**材料相关要求如下：**

1. 材料1-5汇总在本表格中，提交至学院负责心理委员先进个人评优工作的教师，负责教师审核汇总材料后统一打包发送至心理中心余金聪的0A；
2. 材料6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提交；



1. 高清正面生活近照请以“十佳心委+学院+姓名”命名后直接发送至邮箱2311678004@qq.com。
2. 请务必加入QQ群（群号：1046054326，群名称：第二届心理委员先进个人）。

**优秀心理委员候选人需提交的材料清单**

1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心理委员先进个人评选申请表；

2、班级主题心理班会纪实材料（如新闻稿、推文截图、图片等）；

3、其它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纪实材料；

4、成绩单；

5、荣誉证书扫描（拍照）件。

**材料要求：**

1、材料1-5汇总在本表格中，提交至学院负责心理委员先进个人评优工作的教师，负责教师审核汇总材料后统一打包发送至心理中心余金聪的0A。

2、请务必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线填写基本信息提交。



3、请务必加入QQ群（群号：1046054326，群名称：第二届心理委员先进个人）。

**中南财经政法大学2019-2020学年度心理委员先进个人评选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　 | 性别 | 　 | 出生年月 | 　 | 贴相片处 |
| 籍贯 | 　 | 民族 | 　 | 政治面貌 | 　 |
| 学院 | 　 | 年级 | 　 | 班级 | 　 |
| 任职年限 |  | QQ |  | 联系电话 | 　 |
| 申请类别 |  □十佳心理委员 □优秀心理委员　 |
| 学业成绩 | 上学期平均成绩 分，就读专业共计 人，成绩排第 名 |
| 心理健康服务时长 | 服务内容 | 服务时长（小时） | 证明人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**工作自评** | **申请人对自己在思想、学习、工作等方面的综合评定：** |
| **个人****承诺** | **我承诺本表格中提供的所有信息真实可靠，如有欺瞒，后果自负！**承诺人： 年 月 日 |
| **学院评价** |  签名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心理中心意见** |  签名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　 |

**填写说明：**

1. 疫情期间，本表格首先提交电子版；纸质版请于开学返校后，按要求打印，心理健康服务时长务必由证明人亲自签名核实，学院评价栏需盖学院（学生办公室）章，另附上学期成绩单（盖章）；纸质版材料交至文沁楼201，并告知值班助理转交给余金聪老师。
2. 心理健康相关志愿服务的界定：参加校级、院级各项心理健康教育活动；组织或参加各种类型的心理学调研工作；任职于校级或院级心理学相关的服务岗位，如助力晓南团队、晓南的智囊团、心理中心助管、学院心理健康工作站（室）工作人员等；志愿服务的时长由各项目的负责人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进行认定。

学工部

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

2020年4月

**班级主题心理班会纪实材料**

**其它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纪实材料**

**成绩单**

**荣誉证书扫描（拍照）件**